

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第八任校長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實施計畫

110 年 2 月 19 日校長遴選委員會第 2 次會議審議通過

- 一、**辦理依據**：依「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第八任校長遴選委員會遴選作業細則」第 8 點第 3 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**辦理目的**：提供校長候選人發表治校理念及與校內教職員生意見交流之機會，並可作為後續校長遴選之重要參考。
- 三、**辦理時間**：110 年 3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14 時開始（13 點 40 分開放入場）。
- 四、**辦理地點**：本校校本部明倫館大禮堂（候選人休息室為明倫館 1 樓貴賓室）。
- 五、**參加對象**：本校全體教職員工及學生均可參與。
- 六、**主持人**：由遴委會郭堉圻委員擔任。
- 七、**候選人發表順序**：經遴委會主席於遴委會中公開抽籤決定（抽籤結果同時為後續行使同意權選票號次，及通過前開投票後列席遴委會進行簡報之順序）。
- 八、**發表時間**：每一位候選人以 45 分鐘為原則，包含「治校理念說明」20 分鐘及「意見交換」25 分鐘。各候選人請於安排發表時間 20 分鐘前抵達會場。
- 九、**進行流程**：
 - （一）每位校長候選人「治校理念說明」時間以 20 分鐘為限，以候選人開始正式發表為起始時間，進行至 18 分鐘時按 1 次鈴提醒，至 20 分鐘時按 2 次長鈴，請候選人立即結束說明。
 - （二）「意見交換」時間以不超過 25 分鐘為原則，以主持人宣布開始進行提問為起始時間，每人詢問次數原則不超過 2 次，單次提問以 1 分鐘為限，各候選人回答每位提問時間以不超過 3 分鐘為原則；進行至 23 分鐘時將由工作人員舉牌提醒，至 25 分鐘時按 2 次長鈴，應即結束提問及回應。
 - （三）尚未上場之候選人請於指定地點等候，由工作人員協助接待，結束後由工作人員引導候選人離開會場。
 - （四）流程安排（各候選人發表時間將視現場實際情況適時調整）：

預計時間	內 容	備註
13：40~14：00 (20 分鐘)	入場	校長候選人上場前請至明倫館 1 樓貴賓室暫候及休息
14：00~14：10 (10 分鐘)	1. 主持人開場致詞與簡介候選人。 2. 說明進程序與注意事項	1. 主持人掌控整體流程進行及維持會場發言秩序等。

	項等。	2. 說明會進程序與注意事項得由執行秘書代為說明。
14：10~14：30 (20 分鐘)	1 號候選人 <u>吳淑芳</u> 教授 -治校理念說明	1. 校長候選人個別進行說明及意見交流，每人說明 20 分鐘，意見交換 25 分鐘。 2. 各候選人請於安排發表時間 20 分鐘前抵達會場，並至明倫館 1 樓貴賓室暫候，倘遲到時僅得於該時段內所餘時間進行說明。 3. 各候選人不宜參與其他候選人之治校理念說明會及意見交換。
14：30~14：55 (25 分鐘)	1 號候選人 <u>吳淑芳</u> 教授 -教職員工生意見交流	
14：55~15：05 (10 分鐘)	準備與休息時間	
15：05~15：25 (20 分鐘)	2 號候選人 <u>劉影梅</u> 教授 -治校理念說明	
15：25~15：50 (25 分鐘)	2 號候選人 <u>劉影梅</u> 教授 -教職員工生意見交流	
15：50~16：00 (10 分鐘)	準備與休息時間	
16：00~16：20 (20 分鐘)	3 號候選人 <u>陳慧霞</u> 教授 -治校理念說明	
16：20~16：45 (25 分鐘)	3 號候選人 <u>陳慧霞</u> 教授 -教職員工生意見交流	
16：45~16：50 (5 分鐘)	主持人結語	

八、發言規範：

(一)教職員工生意見交流：

1. 教職員工生發言前應徵得主持人同意。兩人以上同時請求發言，由主持人指定先後次序。
2. 發言時應先敘明個人姓名、服務單位或就讀系所年級。每人提問原則不超過 2 次，每次提問以 1 分鐘為限，時限到前 15 秒按鈴 1 聲提醒，時限到時按鈴 2 聲，應即停止發言。
3. 候選人回答每位提問時間以 3 分鐘為限，時限到前 30 秒按鈴 1 聲提醒，時限到時按鈴 2 聲，應即停止回應(並開放後續發言及回應至交流時間結束)。

4. 進行至 23 分鐘時將由工作人員舉牌提醒，至 25 分鐘時按 2 次長鈴，應即結束提問及回應。

(二)發言內容宜限以下重點：

1. 關於本校校務之發展。
2. 關於校長之特質與條件。
3. 對未來校長之期許。

(三)與會人員如有下列不當情事，主席得警告、禁止、停止其發言，或令其退出會場：

1. 為特定候選人宣傳。
2. 以不實言論損害候選人之聲譽。
3. 超出座談會發言範圍之個人問題。
4. 其他違反會議秩序之舉措。

(四)為避免干擾會場秩序，每一場次開始後，請勿隨意走動，並請將手機調為震動、靜音或關機。

(五)參與說明會即視同同意主辦單位現場錄影並放置於本校網頁「校長遴選專區」；倘有違規發言情形，經主持人同意得予刪除。

九、錄影說明：為利本校教職員生有更多機會瞭解各候選人之治校理念，本說明會進行過中將由承辦單位全程錄影，請與會者請留意發言內容，並不得自行錄音、錄影或直播。影音檔會後將公開於本校網頁「校長遴選專區」供眾點閱。

十、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10 年 1 月 19 日新聞稿及教育部同日通報規範，為應防疫及維護參與者健康需要，採行措施如下：

- (一)會前加強宣導，請參與者當日入場前務請先行量測體溫，確認無發燒，無相關流行地區旅遊史、確診病例接觸史，亦非指揮中心所列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加強自主健康管理及自主健康管理者。
- (二)落實實名制，參與師生入場前均應簽名並註記服務單位或就讀系所。
- (三)所有參與者應全程佩帶口罩，無法配合者，拒絕入場；會場備有酒精及額溫槍等，提供與會者使用。
- (四)會場實施梅花座(建議前後左右座位保持無人入座狀態)，請參與者彼此保持室內 1.5 公尺之安全社交距離。

十一、本實施計畫經遴委會通過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，得經遴委會召集人同意後修正之。